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7)

I. 建議委任董事；及 II. 寄發補充通告及新委任表格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而作出。

建議委任董事將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在股東周年大會上提交股東審議和批准。

載有，其中包括，有關經調整決議案的股東周年大會的補充通告連同新股東周年大會委任表格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I. 建议委任董事

本公告乃由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據此，股東周年大會將審議并聘任（如認為合適）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董事會」）董事（「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李喜川先生（「李先生」）已獲提名為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任期為三年，起始日期為第七屆董事會成立之日。待股東周年大會批准授權後，本公司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將根據李先生於本公司的職責及當前市場情況，釐定其年度薪酬。於本公告日，李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董事薪酬詳情將於本公司年度報告中披露。

請參閱下文所示的李先生履歷詳情：

李喜川先生，47 歲，碩士。李先生一九九七年七月畢業於北京科技大學鋼鐵冶金專業，獲學士學位，二零零三年六月畢業於清華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獲碩士學位。李先生二零零三年四月起開始從事航空事業，先後任北京瑞賽科技有限公司戰略發展部經理，中國航空工業第一集團公司發展計劃部處長，中國航空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航空工業」）企業管理部、計劃財務部專務、處長。二零一九年七月至今任中國航空工業資本運營部副部長。

於本公告日，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披露者外，李先生最近三年並無在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未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務，且與本公司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於本公告日，就董事所知，李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具《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涵義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委任李先生而言，概無任何其他資料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 (h) 至 (v) 中所載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亦無任何其他需提請本公司股東留意的事項。

建議委任董事將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在股東周年大會上提交股東審議和批准。

II. 寄發補充通告及新委任表格

載有，其中包括，有關經調整決議案的股東周年大會的補充通告連同新股東周年大會之代理人委任表格（「新股東周年大會委任表格」）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如果股東已經填妥並交回通函所附的股東周年大會之代理人委任表格（「原股東周年大會委任表格」），仍鼓勵股東按照新股東周年大會委任表格中所印指示填妥並交回新股東周年大會委任表格，而原股東周年大會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撤銷。倘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時尚未填妥新股東周年大會委任表格，則除股東已於原股東周年大會委任表格作出投票指示的該等決議案外，股東所委任的代表將有權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補充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如果股東尚未填妥及交回原股東周年大會委任表格，建議股東按照新股東周年大會委任表格中所印指示填妥並交回新股東周年大會委任表格。

如果股東選擇填妥並交回原股東周年大會委任表格及新股東周年大會委任表格，則以載於新股東周年大會委任表格的資料和指示為準。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濱

北京，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學軍先生、趙宏偉先生，非執行董事閔靈喜先生、廉大為先生、徐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人懷先生、劉威武先生和王建新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